

附件一



2026 年菲律賓 TTE 旅展台灣館設計及搭建案 招標需求書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以下簡稱本會)受交通部觀光署委託參加 2026 年菲律賓 TTE 旅展，針對台灣館設計及搭建案執行需求概要說明如下：

壹、本案預算：新台幣 166 萬元整(含稅)。

報價須統一以新台幣報價，並於該預算金額以內，最後執行經費須再經由本會議價後訂定。

貳、需求項目內容

一、活動地點：馬尼拉 SMX 會議中心(SMX Convention Center Manila)

二、活動日期及攤位面積：

案名	日期	面積	攤位尺寸參考
2026 菲律賓 TTE 旅展	2 月 7 至 9 日	180 m ²	長 15mx 寬 6m, 2 個島型， 間隔 3m 走道，限高 6m

三、展館設計主題

- 須提供 2 款設計，須提供 2 款設計，其中一款指定以「彩色立方體堆疊結構」設計為模板(如附件二)，另一款則可依當地民眾喜好設計。2 款設計皆須以台灣觀光品牌 3.0 版「TAIWAN - Waves of Wonder」發想，應用輔助色彩框架勾勒出台灣四季旅遊亮點，宣揚台灣的山、海觀光魅力，融入美食(米其林指南、必比登推薦)、樂活(溫泉、休閒農場、主題樂園)的元素。呼應 2026 年台灣觀光署全新願景，我們將以「北回之巔」和「微笑南灣」為雙軸規劃展館內容，透過視覺意象包裝，打造前瞻且引人入勝的台灣館：

(1) 北回之巔：以北回歸線為地理軸帶，結合山海與聚落風貌，呈現自然高度與文化深度並存的國際旅遊走廊。

(2) 微笑南灣：以南方海灣曲線為靈感，展示台灣南島風情與慢活美學，串聯永續旅遊與深度體驗。

2. 設計中需使用台灣觀光品牌相關素材，請參考下方連結：

(1) 台灣觀光品牌 3.0 版識別規範書：

<https://admin.taiwan.net.tw/Organize/Articles?a=199>

(2) 觀光署觀光數位典藏資訊網：

<https://media.taiwan.net.tw/>

3. 應用數位科技營造台灣觀光新印象，以獲獎為目標。

4. 整體展區以分區概念規劃，活動及推廣區需具穿透性，動線規劃利於參觀，並有適合觀展者拍照區域。

5. 展館搭建追求質感，須提供搭建用料及材質說明，且須符合永續環保概念，並請於企劃書中備註。

6. 可重複利用 2 組 Taiwan Logo 燈殼字(尺寸約為：長 470cm x 寬 20cm x 高 79cm)

※後續視須依本會建議進行設計調整。



四、展館搭建需求：

1. 需有至少一面主視覺牆面，營造台灣現代、都市感，規劃於人潮聚集及主要動線上，如台北 101 觀景台、高鐵、捷運等意象，以傳達展館主體設計概念。依菲律賓市場宣傳主軸選擇大圖輸出之圖片，如有圖片使用費由得標廠商支應。
2. **台灣觀光諮詢服務台**：展桌尺寸以長 250cm*寬 50cm*高 100cm 為佳(得依攤位大小調整)，須備有足夠的儲藏文宣空間、配置插座、牆面設計以台灣地圖為主要元素，5 張軟墊高腳椅。
3. **台灣業者展桌**：至少 10 張(確切張數待活動報名結束後提供確切張數)，每張展桌需搭配 2 張軟墊高腳椅，展桌尺寸以長 100cm*寬 50cm*高 100cm 為佳(得依攤位大小調整)，須顯示單位名稱、配置插座、抽屜、櫃子(可上鎖且附鑰匙)。
4. **舞台區**：配合攤位面積設計，須含 PA 系統、麥克風至少 3 支、LED 電視牆。
 - (1) 展館整體結構中至少須有一面高規格 LED 電視牆，螢幕尺寸：寬 8 米*高 4-5 米(尺寸 16:9)且解析度達 P3 以上，實際尺寸可依設計需求微調。
 - (2) 製作、輸出舞台時間表(寬 80*高 180cm，含設計)。
5. **數位科技互動體驗裝置**：為展現台灣科技實力，打造吸睛、討論度高的展覽攤位，規劃新穎的數位科技互動體驗裝置以強化觀展者的五感體驗產生連結與共鳴，加深當地民眾對台灣觀光品牌的印象與參與感。(由廠商自行提案，須含人力配置)。
6. **DIY 活動區**：DIY 活動須提供教學用麥克風和小蜜蜂擴音器至少 2 組、2 張 IBM 桌(長 180cm*寬 60cm*高 75 cm)、15 張折疊椅及插座(至少 2 個)、紅龍柱(至少 20 個)以引導排隊動線。

7. 洽談區：依空間設計調整，3組討論桌椅(3張圓桌、9張軟墊高腳椅)。

8. 儲藏及休息室：各1間，設計外觀盡量隱藏儲藏室空間，且須備置物層架(耐重物)、飲水設備(含飲水機及飲用水10桶)、插座(至少2個)、衣帽架。每一儲藏空間須備2把鑰匙。

9. 其他設備：大型垃圾桶、小型垃圾桶(至少8個)、垃圾袋、延長線(至少5條)。

※另視本會規劃之美食試吃活動之需求，可能需租用冰箱、電磁爐、烤箱、電鍋等設備。

10. 現場人員：

- (1) 展前海、空運物資、文宣品進場時，需提供人力協助搬運文宣至倉儲空間、每日展後清潔及展覽最後一日撤場，將展品運至指定地點。
- (2) 音控師(PA)至少1名，展期間須全程駐場協助。
- (3) 展場需派駐通曉中文(或本會同意之語言能力)專責人員至少1名，於展覽進場搭建及展出期間，負責聯絡協調展場裝潢、電力設備及維護相關事宜。

五、注意事項

1. 本案報價須包含展館所須之水電費、Wi-Fi 無線網路服務、工程施工及旅展主辦單位規費等申請費用。
2. 須配置上述區域充足之燈光照明及各項設備所對應之電源、插座及延長線等設計，若因現場燈光不足，須配合增加照明設備，應涵蓋於本案預算內。
3. 非標準攤位，採特色展館設計。
4. 設計圖須配合交通部觀光署、觀光署駐外辦事處及本會修改至定稿，並於旅展主辦單位規定截止日前繳交設計圖和相關申請表單。

5. 隨案於展後 7 個工作天繳交結案報告書乙份。須含設計圖稿、台灣館現場照片(各項設施空景)、追加項目前後比對照片、未來建議事項。
6. 本案後續若有擴充項目致使預算需追加，應先行確認項目並提出報價，追加之最終費用需與本會議價後訂定。
7. 如因天災或事變(COVID-19)等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契約當事人之事由，致未能依時履約者，得展延履約期限；不能履約者，得免除契約責任(廠商不得額外收取費用)。
8. 廠商得標後，應於議價完成日起 15 日內與本會簽訂契約，逾期未簽訂者，視同放棄資格，2 年內不得參與本會委託業務之甄選。(但因其它不可歸責於該廠商之事由，經本會另訂適當期限，而於期限內完成簽約者，不在此限。) 若得標廠商於「2026 年菲律賓 TTE 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台灣館設計及搭建案一案執行情形不佳，本會有權終止契約，並得依據契約扣除不合規定項目之契約報價作為違約金。
9. 若得標廠商配合良好且順利執行「2026 年菲律賓 TTE 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台灣館設計及搭建案，將獲得下半年「2026 年菲律賓地區觀光推廣活動」之台灣館設計及搭建案優先提案資格。
10. 本案係配合觀光署「115 年組團參加國際旅展委託案」辦理，若未取得標案、遇不可抗力因素，本會得部分取消、終止或解除本案。
11. 本案相關業務內容，請逕洽業務三組湯雅雯專員，電話 +886-2-2752-2898 分機 36，電子信箱：teresatang@tva.org.tw。

附件二





Enjoy Now



TAIWAN

WAVES OF WONDER

Engage Now

Sun Moon Lake, Nantou

TAIWAN

WAVES OF WONDER

SEA THE WORLD
MORE THAN YOUR USUAL HOLIDAY



TRAVEL

OKADA
NEW MEMBER
GET
PHP 200 FREE PLAY
AND EARN UP TO
PHP 1,200 MORE!



TAIWAN

WAVES OF WOND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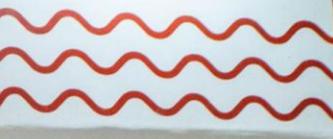
Share NOW

Engage NOW



TAIWAN

WAVES OF WONDER



TAIWAN

WAVES OF WONDER



INFORMATION

Taiwan Tourism Information Center in Manila

INFORMATION



TAIWAN

WAVES OF WONDER

Share Now


Qingjing Farm, Nantou

Discover NOW

Special Offers
for International Visitors!

Try with these exclusive perks!

NT\$5,000 TRAVEL INCENTIVE
Buy One Get One Free High-Speed Rail
Fly International
Stay at Quality Hotel
Visit the Qingjing Farm, Taiwan's first organic farm

